

【重讀經典·恩典再現】

## 神領前路，幸福可期

賴建國博士

詩 27:11~14 | 《環球聖經譯本》

- 11 耶和華啊，求你將你的道路指示我！引導我走平坦的路途。因為我仇敵的緣故，
- 12 求你不要把我交給我的敵人，遂其所願；因為假見證人起來攻擊我——凶暴的見證人。
- 13 我向來堅信，我必在活人之地見到耶和華所賜的福。
- 14 你要等候耶和華！你的心要堅強勇敢！你要等候耶和華！

與經結連 | 解釋經文

**平坦的路途：**同樣語句亦見於二十五篇:4、10 節，二十六篇 12 節，連結本篇與前面這兩篇詩篇。

**凶暴的見證人：**名詞“凶暴”，亦見於七篇 16 節。“見證人”或譯“呼氣”，亦即“口發出”，但是近年學者發現烏加列文詞根是“作見證”，在此更適合說明上下文詩句。

**等候，堅強勇敢：**第 14 節“等候”出現兩次，有“積極盼望”的含意。這動詞亦出現在二十五篇 3、5、21 節，連結本篇與第二十五篇。“你要堅強勇敢”，引用耶和華勉勵約書亞的典故（書 1:5~9）。

第二十七篇最後一段（11~14 節），作者見證自己的過去、現在及將來，為本篇作了總結。

第 11 至 12 節，作者向神提出對未來的三個請求：(1)求神指示前路；(2)求神引導平坦的道路；(3)求神不要把他交給敵人，遂其所願。

第 12 節清楚指出敵人仍在，困境未除。這些敵人被稱為“假見證人”，說明作者仍然面對虛假的指控（參 26:1 “求神伸冤”）。他們是“凶暴的見證人”，如同申命記十九章 16 節所述，欲置作者於死地。

本篇結尾的第 14 節，在文學上是交叉平行的結構，以對人的勸勉為本篇劃下完美的句點：

A 你要等候耶和華！

X 你的心要堅強勇敢！

A' 你要等候耶和華！

與神與人結連 | 默想及踐行經文

- 一、困境中對神的哀告，就是信靠神的具體表現。你要怎樣體現在生活中？
- 二、作者堅信必將在活人之地見到耶和華所賜的福（13 節）。對你有何特別意義？